

合同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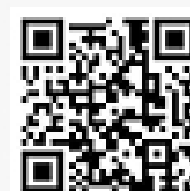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泾阳县以电 折水样板井建设及渭河流域取水监测 计量能力提升重点项目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泾阳县水资源工作站

受托方（乙方）：陕西致和嘉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3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泾阳县水资源工作站
地址：泾阳县水利姚家巷 1 号
联系人：刘文辉
联系电话：133091019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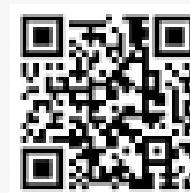
乙方：陕西致和嘉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泾大道与沣新路交汇处西北角西咸金融港
4-C-403 室 C-102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等原则，就 2026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泾阳县以电折水样板井建设及渭河流域取用水监测计量能力提升重点项目 的设备采购及安装事宜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备注
1	机电工程			
1.1	红旗电力抽水站（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3 套、定制立杆）			
1.1.1	电磁流量计	套	3	
1.1.2	遥测终端机	台	3	
1.1.3	物联网卡	张	3	
1.1.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2	
1.1.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1	
1.1.6	内存卡 256G	张	1	
1.1.7	流量卡 10G/月	年	1	
1.1.8	设备箱	个	2	
1.1.9	立杆、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1.10	线缆及辅材	项	1	
1.1.11	信号防雷器	个	1	
1.1.12	防雷接地	处	1	
1.2	泾北农村供水管理站（明渠流量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1 处、渠宽 2.2m、定制门字形立杆）			
1.2.1	雷达一体式流量计	台	1	
1.2.2	遥测终端机	台	1	
1.2.3	物联网卡	张	1	
1.2.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1	

1.2.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1	
1.2.6	内存卡 256G	张	1	
1.2.7	流量卡 10G/月	年	1	
1.2.8	设备箱	个	1	
1.2.9	立杆、门字形、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2.10	线缆及辅材	项	1	
1.2.11	信号防雷器	个	1	
1.2.12	防雷接地	处	1	
1.3	党家堡电力抽水站（明渠流量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2 处，高渠宽 5m、定制门字型立杆；底渠宽 1 米、定制单臂式立杆）			
1.3.1	雷达一体式流量计	台	2	
1.3.2	遥测终端机	台	2	
1.3.3	物联网卡	张	2	
1.3.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2	
1.3.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2	
1.3.6	内存卡 256G	张	2	
1.3.7	流量卡 10G/月	年	2	
1.3.8	设备箱	个	2	
1.3.9	立杆、单臂式、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3.10	立杆、门字形、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3.11	线缆及辅材	项	2	
1.3.12	信号防雷器	个	2	
1.3.13	防雷接地	处	2	
1.4	冶峪河管理中心（明渠流量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1 处，，渠宽 3.3m、定制门字形立杆）			
1.4.1	雷达一体式流量计	台	1	
1.4.2	遥测终端机	台	1	
1.4.3	物联网卡	张	1	
1.4.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1	
1.4.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1	
1.4.6	内存卡 256G	张	1	
1.4.7	流量卡 10G/月	年	1	
1.4.8	设备箱	个	1	
1.4.9	立杆、门字形、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4.10	线缆及辅材	项	1	
1.4.11	信号防雷器	个	1	
1.4.12	防雷接地	处	1	
1.5	云阳电力抽水站（明渠流量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1 处，渠宽 3m、定制门字型立杆）			
1.5.1	雷达一体式流量计	台	1	
1.5.2	遥测终端机	台	1	



1.5.3	物联网卡	张	1	
1.5.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1	
1.5.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1	
1.5.6	内存卡 256G	张	1	
1.5.7	流量卡 10G/月	年	1	
1.5.8	设备箱	个	1	
1.5.9	立杆、门字形、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5.10	线缆及辅材	项	1	
1.5.11	信号防雷器	个	1	
1.5.12	防雷接地	处	1	
1.6	张家山电力抽水站（明渠流量在线计量监测系统，渠宽 1.5m、定制门字形式立杆）			
1.6.1	雷达一体式流量计	台	1	
1.6.2	遥测终端机	台	1	
1.6.3	物联网卡	张	1	
1.6.4	太阳能供电系统	套	1	
1.6.5	4G 网络筒型摄像机（含支架）	台	1	
1.6.6	内存卡 256G	张	1	
1.6.7	流量卡 10G/月	年	1	
1.6.8	设备箱	个	1	
1.6.9	立杆、门字形、定制、含基础浇筑	套	1	
1.6.10	线缆及辅材	项	1	
1.6.11	信号防雷器	个	1	
1.6.12	防雷接地	处	1	
1.7	樊超抽水井（电折水样板井在线计量监测系统 1 处）			
1.7.1	智能机井控制终端	套	1	
1.7.2	物联网卡	张	1	
1.7.3	超声波智能水表	台	1	
1.7.4	设备箱（含断路器、空开、电源等）、定制	张	1	
1.7.5	线缆及辅材	张	1	
1.8	运维费用	年	1	

2. 工程地址：陕西省泾阳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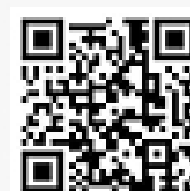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3. 工期：__40__日历天

4. 质量要求

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产品。

5. 包装、运输及保险

乙方负责货物到达项目现场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甲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

货物交付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前，货物出现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交付后，货物出现的一切风险由甲方承担。

6.付款进度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价款¥467000 元大写肆拾陆万柒仟元整。

合同签订完成并由甲方通知开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即¥140100 元（大写壹拾肆万零壹佰元整）；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5%做为进度款即¥163450 元（壹拾陆万叁仟肆佰伍拾元整），待安装调试完成后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再支付合同价的 30%项目款即¥140100 元（大写壹拾肆万零壹佰元整）；合同款的 5%作为质保金，待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乙方。

7.双方权利义务

-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工程所在具体位置、资料及安装工艺要求。
- （2）甲方按照约定条款向乙方支付款项。
- （3）甲方有权利监督、抽查乙方安装工程进度、质量。
- （4）乙方严格按照工艺施工，安装设备；乙方或乙方员工或乙方委派的任何其他人员不得进行任何违规操作。
- （5）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时间、约定的质量，完成全部安装施工。
- （6）乙方在合同期及保修期内，收到甲方报修后及时在 2 天内安排人员进行检修处理完毕。

8.工程质量验收

- （1）乙方需在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后及时向甲方报验；甲方自收到申请后应及时进行项目验收。
- （2）如验收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问题或预期功能无法正常实现的情况，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根据相应技术规范进行限期免费整改，乙方需无条件服从。

9.质保期

- （1）乙方对所安装设备及工程质保 12 个月，设备自身质量问题或人为破坏、丢失除外。

(2) 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0.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照约定付款，每拖延一天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2) 乙方未按照合同工期完工，每拖延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11.履约延误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2.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30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

14.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5.通知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16 税款

依据甲方的付款金额，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7.合同生效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8 其它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泾阳县水资源工作站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泾阳县泾干街道水利巷 18 号

乙方：陕西致和嘉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协同创新港银河 B 座 1351 室

签字代表：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2020 年 7 月 3 日

签字代表：

电话：029-81329512

传真：029-81329512

邮政编码：710000

日期：2020 年 7 月 3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